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16-052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日新能”）在2016年1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陕西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拓日”）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由公司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1.5年，金额为2200万，具体担保期限、额度以公司与平安租赁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平安租赁与拓日新能及陕西拓日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陕西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0068795909XU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住所：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拓日太阳城

法定代表人：陈五奎

成立日期：2009年04月23日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芯片、组件、太阳能灯具、太阳能路灯、太阳能充电器及应用产品、太阳能控制器、逆变器、超白玻璃太阳能电池生产线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太阳能电站、太阳能供电电源、太阳能热水器、风力发电设备，太阳能产品原材料及设备的进口业务，太阳能产品及设备的出口业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范围中，法律、法规或国务院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

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平安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可有效拓展陕西拓日的融资渠道,调整陕西拓日的债务结构,对陕西拓日未来的经营投资具有良好的促进作用。

2、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对融资租赁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也不涉及设备迁移、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会影响陕西拓日的生产及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截至信息披露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13,200万元(包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该笔担保),占公司201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06%。本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逾期对外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陕西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公司基于支持下属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该笔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8日